**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评估工作平台论文送审程序**

**一、平台送审程序**

（一）材料审核

平台送审前学生需提交以下材料至各院系教务员处审核：

a. 盲审格式的学位论文电子版；

b. 《学生信息汇总数据表》；

c. 预答辩审批表；

d. 学位论文相似性检测报告。

（二）上传平台

审核通过后学生将“盲审格式的学位论文pdf版（请务必按照10247\_二级学科代码\_学号\_LW命名）”与“学生信息汇总数据表”以电子版形式发送至各院系教务员处（基础医学、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、生物医学工程、药学专业的学生发送至17666134@tongji.edu.cn），再由各院系教务员汇总后发送至医学院，医学院统一报送平台（其中，“学生信息汇总数据表”由学生及导师签字确认后交所在院系教务员处备案。）。一般不接受学生个人送审。对各院系提交的学生材料医学院教务不再审核，直接上传。

（三）评审结果发放

评审结果为“通过”的意见书由医学院及时发送至各院系教务员处，学生到所在院系教务老师处领取。结果为“不通过”者，评审意见书由医学院发放，学生到医学院516办公室领取。院系及学生本人必需妥善保管。

**二、评台送审重要注意事项：**

1. 平台按研究方向、关键词在计算机系统内匹配，若提交的信息不准确很可能找不到合适的专家，或经一段时间延迟后被退回，影响评审的及时性与准确性，故学生在论文与信息汇总数据表提交前务必认真核对，按要求认真填写，避免不必要的麻烦。

2. 寒假期间（暑假安排另行通知）医学院向研究生院提交送审论文的工作时间是：每周一、四（春节假期期间不受理）请提前与院系教务员联系，由院系教务与医学院相关老师联系，不接受个人送审。